

歷史重大訊息

本資料由 (上市公司) 5519 隆大 公司提供

序號	7	發言日期	115/03/11	發言時間	16:40:57
發言人	陳又齊	發言人職稱	副董事長	發言人電話	07-3367041
主旨	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				
符合條款	第 11 款	事實發生日	115/03/11		
說明	1.董事會決議日期:115/03/11 2.增資資金來源:盈餘轉增資 3.是否採總括申報發行新股(是，請併敘明預定發行期間/否):否 4.全案發行總金額及股數(如屬盈餘或公積轉增資，發行股數則不含配發給員工部分): 盈餘金額\$109,598,590、發行股數10,959,859股 5.採總括申報發行新股案件，本次發行金額及股數:不適用 6.採總括申報發行新股案件，本次發行後，剩餘之金額及股數餘額:不適用 7.每股面額:10 8.發行價格:不適用 9.員工認購股數或配發金額:無 10.公開銷售股數:不適用 11.原股東認購或無償配發比例:無償配發每仟股50股 12.畸零股及逾期未認購股份之處理方式: 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，得由股東自行拼湊合併成一股， 或按面額折付現金(計算至元為止)，所有不足一股之股份 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承購。 13.本次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:與原有股份相同 14.本次增資資金用途:充實營運資金及強化財務結構 15.其他應敘明事項: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， 股東配股率因此發生變動時，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。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，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均由該公司負責。